

金門縣議會第七屆第六次定期會

金門縣政府建設處
業務報告書面資料

報告人：處長 陳祥麟

中華民國 1 1 0 年 1 1 月

目 次

前言	頁 1
壹、建設處執行成效	頁 1-29
貳、所督導之單位執行成效	
一、陶瓷廠	頁 30
二、動植物防疫所	頁 30-32
三、林務所	頁 33-37
四、農業試驗所	頁 37-41
五、水產試驗所	頁 41-45
六、畜產試驗所	頁 46-48
參、業務執行檢討	頁 49-50
肆、今後努力方向	頁 50-53
伍、結語	頁 54

金門縣政府建設處業務報告

報告人：處長 陳祥麟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七屆第六次定期會之召開，鑑於各位議員平日為民服務，時予監督，多元指導，有利縣政之推動，時值大會開議，謹就本處暨所督導單位各項工作任務執行情形與今後努力方向，報告如後，敬祈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指教。

壹、建設處執行成效

(資料統計期間：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10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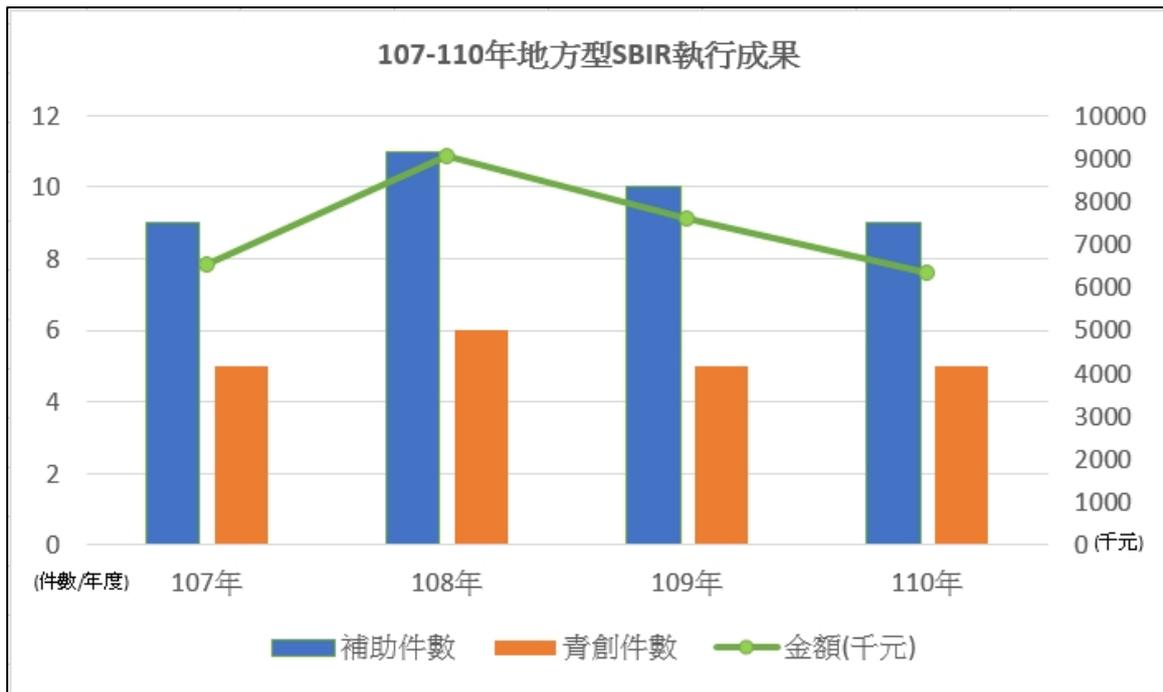
一、工商發展

(一) 金門城鄉特色產業園區：

選定金寧鄉中山林段 99、99-2 地號等 2 筆土地，整體園區面積約 11.92 公頃，打造一處「產業園區」，以帶動金門特色產業發展及廠商通路行銷需求。已爭取經濟部前瞻計畫新台幣(以下同)1.51 億元補助，園區將提供產業用地供特色業者建廠外，另規劃包含停車場、污水廠、公園、綠地、水力、電力、電信、道路等完整的公共設施建構優質生產環境，並盤整民間業者用地需求納入等規劃。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1 日申報開工，截至 110 年 10 月 13 日，實際工程進度 52.371%，預定 110 年年底完成第一階段工程，111 年 11 月全區完成竣工。

(二) 爭取經濟部補助辦理「金門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計畫」(地方型 SBIR)，110 年 5 月公告受理申請並經委員會審查後通過補助地方創新計畫 9 案(包含青創 5 案)，共計 634 萬元(含 67.62%中央補助款)，並成立專案諮詢辦公室，提供本地企業一對一諮詢

輔導，鼓勵地方產業投入技術、服務創新服務，促進地方產業發展，提昇產業經濟收益。



(三) 為協助產業經營輔導，進行餐飲老店維新及科技化發展，並導入陪伴輔導機制，推動「金門產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行銷計畫」，主要計畫內容：(1) 針對餐飲業者、伴手禮業者、烘培業者輔導 15 家，補助經費 400 萬元。(2) 針對餐飲業者、伴手禮業者、烘培業者 40 年以上老店輔導 7 家。(3) 40 年以上金門老店登錄 10 家。(4) 完成專業顧問諮詢服務輔導計 40 案。(5) 辦理行動支付活動計 2 場次。(6) 完成金門老店行銷短片計 10 家業者。(7) 完成媒體宣傳行銷 1 式並於名城、中天娛樂台播出。(8) 辦理產業輔導課程計 3 場次。持續藉本計畫推動產業群聚輔導，建立客製化流程提高競爭優勢，使能永續經營與提升獲利。



110年4月25日於總兵署前廣場辦理「金門老店授證暨行動生活市集」

(四) 輔導金門縣商業會及工業會等工商團體組織地方特產業者於台灣各地展會辦理「金門特產展」及交流活動，110年4月至9月計補助4場次，補助金額計44萬8,000元。

(五) 商業登記業務

為簡政便民，本府自108年6月10日起，商業登記申請案件，提供營業登記申請案件代收代轉服務，於受理商業登記申請時，同時代收營業登記申請案件，再轉送至財政部北區國稅局金門稽徵所審核，協助代收營業登記申請案件455件，縮短商業及營業登記辦理時間，減少民眾舟車勞頓。另於自109年4月16日起，推動工商、稅捐一站式服務，申請商業登記同時代收代轉稅務局娛樂稅申請案件，縣府團隊再次跨機關整合擴大服務項目，減少民眾於機關間往返奔波。

二、產業振興計畫

(一) 協助在地業者拓展通路、數位轉型，辦理「金門電商產業輔導推動」計畫，主要計畫內容：

(1) 自109年5月起於國內電商平台蝦皮設立金門商品專區-「金正好購」，協助金門在地業者上

架 420 項商品，輔導金門 51 家業者了解電商營運機制，建立金門品牌形象並帶動銷售。

- (2) 金門產業振興網路直播活動，每月搭配促銷活動，如 618 蝦皮購物節、文化金門辦理主題式直播，帶動觀者提袋消費。
- (3) 金門商品專區行銷及網紅直播等活動；帶動金門在地特產業產值提升至少 770 萬元以上，協助在地業者拓展通路、數位轉型。
- (4) 自今(110)年 3 月 18 日起設立「台灣金門特選店」淘寶金門商品專區，協助業者上架 308 項商品，輔導金門 45 家廠商，輔導在地業者瞭解跨境電商金物流營運模式。
- (5) 於今(110)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期間與經濟部台馬網購節串連帶領地區業者將優質商品銷售至馬來西亞預估銷售金額至少 60 萬元以上。

- (二) 研訂「110 年金門縣政府振興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地區產業專案品牌行銷補助實施計畫」，補助特產業者辦理品牌行銷計畫，補助 16 案，計 190 萬元。

三、青年創業輔導工作

為全力推動三創產業（青創、新創、文創），融合一站式服務平台和青創基地於「金門創新園區」，持續提供家醫式諮詢及訪視輔導，營造友善培育創業環境，為金門在地青年創業家提供課程訓練、諮詢輔導、業師陪伴等服務，媒介傳播縣府局處及中央創業資源，聚焦新趨勢產業新商機，同時成立網路數位頻道，提供專業知識資訊，並開辦跨境電商系列課程。接續辦理「金門三創服務平台暨電商產業推動」計畫，

在既有的三創服務平台架構下，推動金門成為跨境電商生態係場域。

- (一) 家醫式創業諮詢：已協助輔導超過 200 位創業民眾與新創事業，近 300 人次的顧問諮詢。
- (二) 多元創業培訓課程：創業課程超過 100 小時、培訓近 2,000 人次。
- (三) 數位學習：辦理 40 小時線上課程，計有 81 位學員於疫情期間在家線上學習。
- (四) 紓困諮詢服務：自 6 月 7 日開放申請，已透過線上線下管道服務地區超過 6,000 家業者申請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紓困補助，核撥近 5,000 家業者，紓困金額近 2.4 億元。

家醫式創業諮詢輔導統計表

項目 期間	一對一諮詢			線上諮詢			外出訪視輔導		
	次數	個案數	人次	次數	個案數	人次	次數	個案數	人次
107/05-107/12	67	53	82	5	4	5	0	0	0
108/01-108/12	80	67	108	5	2	5	26	4	32
109/01-109/12	64	45	92	24	11	24	14	4	14
110/01-110/10	23	20	35	3	2	3	0	0	0
小計	226	185	317	37	19	37	40	8	46

四、公用事業管理

- (一) 現行地區民眾設置太陽能熱水器補助金額為每平方公尺 6,000 元整，並針對十年以上用戶更換加碼，減低鄉親負擔，並促進低碳金門島之建置，110 年年度已補助核撥 17 案，建置集熱面積約 163.79 平

方公尺。110 年度預計建置集熱面積約 250 平方公尺。



- (二) 為鼓勵民眾於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推動非公有之合法建築物廣泛設置太陽光電系統。109年起為增加民眾裝設意願，調高補助金額達每瓦最高 2 萬元，110 年並加入文宣及投資效益表等宣傳方式推廣，預計可補助 30 案、裝置容量總計 250 瓦。
- (三) 辦理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第三期計畫，獲經濟部補助經費計 492 萬 2,420 元，透過「節電基礎工作」、「因地制宜」等推動節能措施，結合民間共同推動節電工作及節電氛圍，激發民眾節約用電，針對學童辦理節能體驗課程計 8 場次、辦理節能志工增能課程計 1 場次、節能宣導計 11 場次，建立鄉親節電及節約能源觀念。

五、商品標示及消費者保護

- (一) 抽查本縣商號販賣商品標示計 283 件，不合格案件複查 53 件，以促進市售商品正確標示，避免違規商品衝擊國內產業經營環境及影響消費者權益。
- (二) 受理消費者諮詢服務 76 件，均予以詳盡解說；受

理消費者爭議申訴案 47 件，均依「消費者保護法」相關規定請主管機關或業者妥適處理。

- (三) 於本處網站首頁發布消費者資訊 149 則，提供民眾商品標示、消費者保護、公平交易等相關法規及生活資訊，以確保消費者權益，並配合本縣各項活動辦理 13 場次商品標示法宣導。

六、金門振興券執行情形

- (一) 因應 110 年 COVID-19 疫情於 5 月起三級疫情警戒影響本縣經濟產業甚鉅，為於 10 月起疫情趨緩後，減緩疫情對經濟之衝擊，活絡地方產業動能，短期內提升內需消費，積極於 8 月至 9 月籌辦「金門縣政府 110 年度促進經濟振興券補助實施計畫」，以本縣 14 萬設籍民眾為施行對象，逕發每位縣民每份價值 3000 元振興券，並為造福地區更多中小型商家，在去(109)年 1+1 振興券辦理基礎上，推出「100 元小面額、禁止用於金酒寧山庫批酒、限制金酒核銷額度 1 億元」三大調整措施。
- (二) 109 年金門 1+1 振興券總計發送 5.2 億（含剩餘券加碼發送金門學子與弱勢鄉親），發放率 94.4%；110 年金門 3000 元振興券於 110 年 10 月 1 日至 3 日假 41 個村里發放點作業，總計發放 13 萬 9,202 份，發放率超過 99%，如加上觀光處發行的 19 萬 8000 張面額 100 元的旅遊券，流通金額超過 4.3 億。
- (三) 109 年金門 1+1 振興券案共計 789 家設籍金門商家申請核銷案，核撥金額 5 億 2,787 萬 6,000 元，占已發放金額 99.82%；110 年金門 3000 元振興券核銷首週（110 年 11 月 1 日至 5 日）共計受理 372 家商家申請，核銷金額達 1 億 333 萬 200 元整，占已發放金額約 24%。並截至 110 年 11 月 16 日已有 723 家商家申請核銷，核撥金額為 1 億 8543 萬 2200 元（核銷率達 44.15%）。

七、農林業務方面

(一) 爭取農委會水保局農村再生計畫，總合農村發展計畫，提出「金沙鎮洋山聚落生態友善空間改善工程」、「烈嶼鄉后宅社區螢火蟲棲地改善與營造計畫第二期」，核定計畫經費 651 萬 8 千元，與社區居民達成共識，打造生態友善空間，建置金門水獺及螢火蟲特色聚落；另外爭取年度執行計畫，提出「後豐港社區文化意象友善環境改善工程」及社區自辦場域及研習計畫，核定計畫經費 402 萬 3 千元，以活化農村改善公共環境。

(二) 建置有機農業生產專區：

於本縣農試所設置離島第一處公設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面積計 6.8 公頃，已於 110 年 5 月委由在地青農經營管理，已建置簡易型塑膠布網室 2.2 公頃，預計明年搭建結構型鋼骨溫網室 1.8 公頃，後續將於 1 年內取得有機農業轉型期驗證，第 3 年取得有機農產品驗證，未來專區每月將可生產 4 萬公斤有機蔬菜，不但可提升金門糧食自給率、減少食物碳足跡，並可提供地區民眾新鮮、健康的有機食材。



(三) 落實農產品食安安全檢測，提高農友經濟收益

1. 訂定「金門縣契作高粱及小麥農藥殘留檢驗作業程序」，於小麥種植時辦理契作生產，宣導農友安全用藥，整備乾燥收兌前置作業，採購必要吊袋、實施分流收兌規劃、農藥殘留抽測，以維護農產

- 安全，確保金酒生產原料品質。
2. 為輔導地區農友取得有機或產銷履歷驗證，本年度已輔導1,000餘公頃小麥申請產銷履歷驗證程序，俟農藥殘留檢測合格後，始取得證書。
 3. 輔導農民採用設施栽培，減少農藥使用率，改善設施栽培環境，110年度協助農民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光控式電動內遮陰2.2公頃等設備，經費1,096萬8千元，設施2公頃，經費858萬元。

(四) 專案撥補農保及農民農機、資材等費用

1. 召開農保、農職保資格審核查會計6次，農保總人數計3,943人、農職保總人數計137人，農保部分由縣市政府負擔保險費30%，截至目前已補助249萬5,984元；農職保部分由縣市政府負擔保險費20%，截至目前已補助新台幣5,339元。
2. 為提高農業生產效率，110年度協助農民向農糧署爭取雜糧產業農機具計畫，補助農友曳引機、雜糧真空播種機及堆高機等農業機械共31臺，經費計563萬1千元。
3. 110年辦理補助地區小型農機具經費110萬3千元，第一階段計補助經費57萬2千6百元，目前第二階段業已審核通過107人補助。

(五) 辦理農業建設基礎工程，建構安全農業環境

1. 辦理農田排水計畫包括：110年度金城鎮農水路改善工程、排水改善工程及金寧鄉寧湖二劃測段1214-1等地號道路排水改善工程等4案。
2. 辦理產業道路計畫包括：金沙鎮沙溪一劃段773地號產業道路整建工程及金寧鄉寧湖二劃測段92-1、110-1地號道路及排水改善工程等6案。
3. 爭取行政院農委會補助本縣「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地方政府執行」經費計469萬元整，辦理金寧鄉110年度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工程已於9月3日申報開工，現刻正辦理中，本年度可結案。

(六) 加強物種保育、營造地區良好生態環境

爭取農委會國土綠網計畫及離島建設基金，辦理野生動物救傷、生物友善廊道建立、外來種移除等作業，並建置金門水獺保育中心，包括水獺收容、救傷、教育、展示等項目。目前已於 110 年 5 月 21 日完成第一期細部規劃設計作業，刻正辦理金門水獺保育中心新建工程(第一期)工程上網招標作業。

(七) 積極辦理小麥高粱災損救助

因極端氣候影響，近年地區農作常有農業天然災害，爰建立相關災損受理作業程序，做為後續災害應變之用。另本縣 109 年 9-10 月乾旱造成高粱損害案，經邀請農委會勘災，災損核定面積為 392.46 公頃，核發現金救助計 627 萬 9464 元；110 年 3-5 月小麥災損案，災損核定面積為 891.8595 公頃，核發現金為 1426 萬 9850 元；110 年 6-8 月乾旱高粱災損案，刻正辦理申請中。

(八) 爭取中央協助辦理地區農塘系統串聯

為改善地區農業用水環境，於 110 年 10 月 5 日邀請農田水利署瑠公管理處、相關專家學者及本縣建設處、農試所、自來水廠、農會等單位共同參與「離島地區農業灌溉用水及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計畫」，後續將參考放流水水質標準、可供應水量、農田農塘分佈及鄉鎮公所意見，請農水署協助本縣進行放流水系統建置作業，以涵養地下水源，舒緩農業水源不足問題。

八、漁業方面

(一) 加強漁業基礎建設，改善漁民作業安全：

1. 辦理「后豐泊區遷移計畫新建工程」(第一期)：利用水頭商港區內金鯨坑道口淺水碼頭區(170M+130M)，施建防波堤兼碼頭 170M、浮動碼頭乙式(100M+60M-第二期)，預估停泊船隻 60 艘，工程發包金額 1.72 億元，110 年 5 月 4 日完成總驗收通過，已完工結案，刻正接續辦理第二期浮動碼頭

工程發包，經費 7,800 萬元。



2. 辦理羅厝漁港改善工程：工作項目包含南內堤工程 49M、北碼頭及東碼頭工程 107M、浮動碼頭及引橋工程 46M、原有浮台修繕兩座、泊地浚挖工程，預期增加船位 30 席，於 109 年 12 月 7 日完成總驗收通過，已完工結案，刻正接續辦理第二期工程規劃設計工程，經費 1.3 億元。



3. 爭取前瞻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提出「金門縣新湖及復國墩水環境營造工程計畫」，工程進度，說明如下：
 - (1) 海事工程共 3 項—併案為「金門縣新湖及復國墩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水岸改善及復育區建置工程」，於 108 年 3 月 19 日開工，總工程費用 1.68 億元，經第二次變更設計，履約工期調整為 650 日曆天，承商於 110 年 3 月 8 日申請

部分驗收(尚餘人工漁礁拋放)，於 110 年 6 月 3 日複驗通過，人工漁礁拋放於 110 年 5 月 1 日複工，於 110 年 7 月 17 日完工，刻正辦理驗收結算作業中。

(2) 景觀工程共 3 項一併案為「金門縣新湖及復國墩漁港水環境改善景觀工程」，於 108 年 4 月 1 日開工，總工程費約 1.07 億元，履約工期調整為 440 日曆天，109 年 9 月 18 日完成總驗收作業，已完工結案。

4. 辦理 109 年度新湖漁港改善工程：工作項目包含新設浮動碼頭工程 A 段 59.5M 及 B 段 41M、曳船道改善工程(含捲揚機設施及曳船道鋪面工程)、泊地浚挖工程，本工程主要以增加新湖漁港船隻泊靠安全及改善原有修船廠設施，已爭取由離島基金補助計畫及漁業署核定補助，工程為 109 至 110 跨年度工程建設總經費 4,600 萬元整，於 109 年 11 月 4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12 月 31 日完工，截止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工程進度：63.68 刻正施工中。

(二) 進行出海口道路整建維護工作：

1. 「金寧鄉安東二營區及北山出海口蚵道改善工程案」經費計 303 萬元，109 年 12 月 15 日委託金寧鄉公所辦理發包作業，預定 110 年 12 月完成施作。
2. 「金寧鄉西堡等 3 處出海口道路整建工程案」經費計 1310 萬元，110 年 3 月 23 日委託金寧鄉公所辦理發包作業，預定 110 年 12 月完成施作。



(三) 漁業行政事項及為民服務工作：

1. 辦理漁船筏結構安全檢丈 9 件，漁民申請新、補換發船員手冊 94 件，船主申請新、補換發漁業執照 54 件、船員服務經歷證明 2 件。
2. 辦理漁船優惠用油補助 112 艘 187,550 公升，補助金額計 165 萬 2,310 元，漁船優惠用油查緝 6 次。
3. 辦理獎勵休漁計畫，補助自願性休漁漁船 126 艘，經費 271 萬 5 仟元。
4. 漁機具補助辦理漁船筏增設安全設備及漁機具，共補助 29 件，26 艘漁船，經費 53 萬 5,700 元。

九、畜牧方面

(一) 辦理酒糟替代飼料養牛，減少生產成本：

本縣因屬離島，畜牧用飼料供應運銷成本及航運等不穩定因素，遂透過利用金酒公司酒糟解決替代牲畜飼料來源，以降低飼養生產成本，共補助畜牧業者酒糟 30,953 公噸，補助款計 278 萬 5,770 元。

(二) 輔導畜牧污染防治，提昇設備操作知能：

持續辦理地區斃死牛隻屍體運費補助計畫，有效維護地區環境清潔、鄉村面容並維護地區畜牧產業形象。計補助散戶農民斃死牛隻清運費 118 萬 5 仟元，共計 474 車次。

(三) 保障食用禽畜產品及農產品安全，維護縣民健康：

1. 辦理金門縣毛豬死亡保險業務，計理賠死亡豬隻 886 頭，濟助金額 144 萬 3,609 元整，以減少農民損失，並避免病死豬流入市場，影響消費者食用肉品衛生安全。
2. 辦理違法屠宰行為查緝計畫，共計查緝 7 次，並無查獲違法屠宰禽畜等情事。
3. 執行畜牧場飼料抽驗工作，計抽驗飼料 10 件，均符合規定保障食用肉品衛生安全。

(四) 畜牧行政事項及為民服務工作：

1. 畜牧場變更登記 5 件。

2. 辦理全縣畜禽飼養數量調查 3 次及養豬頭數調查 2 次，研判未來產銷狀況，以供政策參考。
3. 「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
今(110)年本縣經費 280 萬元整(農委會補助 141 萬、本縣農民配合款 139 萬)，已補助 3 戶養豬場計 31 萬 2 千元整。
4. 引進優良種豬精液，改良在地豬隻品種
農委會補助本府購買種豬精液補助款(500 元/劑*150 劑)及運費合計 10 萬 5 千元整。
5. 保障豬農收益、穩定產銷
本府補助「地區豬隻施打環狀病毒感染症及豬黴漿菌性肺炎疫苗」，110 年補助至第 3 季已達 10,157 頭豬，經費計 50 萬 7,850 元整。
6. 養豬場節水減廢及資源化利用計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本縣 88 萬元整供本地豬農更換老舊廢汙水處理設備，業已補助畜牧業者曝氣機 1 台，補助經費計 5 萬元整。
7. 補助養雞場 1 戶除臭噴霧設備 12 萬元整。
8. 近年豬隻罹患惡性重大傳染病等比例大增，為提升豬隻育成率，訂定「金門縣豬隻施打環狀病毒感染症及豬黴漿菌性肺炎疫苗申請補助作業要點」，計補助施打疫苗 6,674 頭，33 萬 3,700 元。

十、加強動物防疫檢疫，確保畜牧生產環境

- (一)持續加強疫苗注射及抽血監測檢驗，執行地區豬牛羊偶蹄類動物 110 年口蹄疫及牛節結疹疫苗注射工作，加強口蹄疫及牛節結疹防治。
- (二)辦理地區業者申請列入金門地區偶蹄類動物加工產品銷臺風險評估符合規範之業者及產品名單；本(110)年度(迄 110.10.20)計協助增列三業者、四項類產品。

十一、城鄉美化工程

(一) 「點亮城鎮之心-金門後浦魅力城市營造計畫」獲內政部核定第一期計畫經費並發包施工後，優先執行運動園區及海濱公園整體改善，目前工程竣工，辦理驗收程序中。



夜間照明設施完成



海濱公園堆坡完成



海濱公園植栽種植及地被施作完成



體育場周邊設施工程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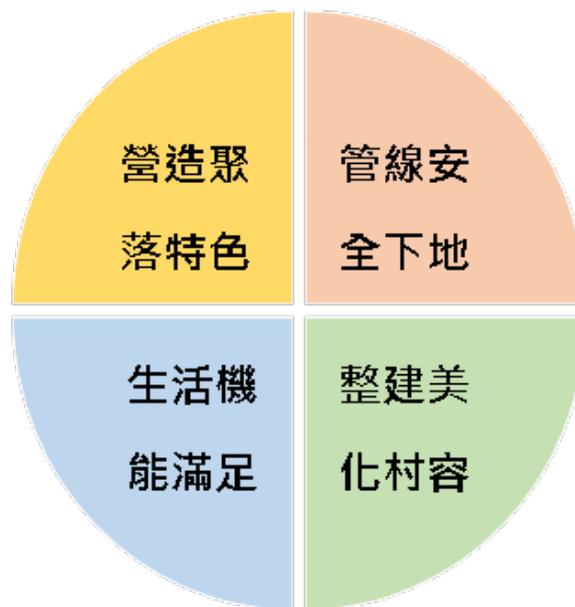
(二) 爭取中央補助經費挹注，辦理內政部營建署「城鎮風貌與創生環境營造計畫」：

1. 競爭型補助計畫-核定「環太湖區生態地景與休閒步道環境整備工程」經費 3,000 萬元整。
2. 政策引導型第一階段補助計畫-核定「110 年度金門縣環境景觀總顧問服務案」及「110 年度金門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2 項計畫，總經費合計 1,000 萬元整。
3. 政策引導型第二階段補助計畫-核定「110 年金門縣金寧鄉仁愛新村環境營造計畫」、「110 年金門縣金沙鎮滎湖周邊環境營造計畫」、「110 年度金門縣金城鎮前水頭港濱休憩空間營造工

程計畫」及「110 年金門縣金湖鎮羅神父紀念公園環境營造計畫」4 項計畫，總經費合計 1,694 萬元整。

十、鄉村整建工程

鄉村整建計畫配合各鄉鎮所提執行建議排序，改善社區聚落基礎公共設施，並配合管線地下化政策，整建美化村容景觀，營造社區優質生活環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質；核定且執行計畫有 110 年度金城鎮聚落環境改善工程、110 年金湖鎮各里零星工程、金沙鎮太武社區周邊環境改善工程、金寧鄉西浦頭社區環境改善工程、烈嶼鄉西方聚落次要巷道改善工程等計 57 案，計畫經費 1 億 9 仟 6 佰萬餘元。



鄉村整建執行方向

十一、開發適宜之住宅社區

尚義住宅區之住宅政策發展定位以配合中央政策推行社會住宅及符合民眾期待興建青年住宅兩個方向來推展。本案採用分期分區方式來執行，第一期預計興建120戶住宅單元，至少提供10%作為只租不售之社會住宅使用，其餘作為出售地區民眾之青年住宅，以兩者混居方式，以達到照顧經濟或社會弱勢族群之目的，並符合青年安心成家訴求。

本案專案管理委託案業於110年9月6日完成簽約，履約工作計畫於10月8日審核通過，後續將依預定期程進行規劃設計作業。



十二、配合中央政策，辦理住宅補貼

(一) 租金補貼

1. 依據中央租金補助規定，每戶每月可補貼2,000元至3,600元，110年度第一次受理申請共628件刻

正審核中，其中中央補助 434 件，超過中央核定補助戶數部分，由本府自籌預算辦理補助。

2. 近年地區租金成長，參考台灣各縣市因應策略，本府，針對符合租金補貼戶且戶籍設籍本縣者，每戶每月加碼補助 1,400 元至 1,800 元，低收入戶及育有未成年子女 2 人以上者，各再加碼 1,000 元，故每戶每月最高可獲得 7,000 元補助，降低租屋族群租金負擔。

(二) 中央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每戶最高可申請貸款額度 210 萬之 20 年貸款之利率補貼，110 年度實際提出申請計 79 戶，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

(三) 縣籍青年安心成家住宅補貼：

延續中央「青年安心成家」政策(中央於 102 年停辦)，針對設籍金門青年，且於本縣購屋或自建者，每戶最高可申請貸款 300 萬元，其中 20 年貸款之前 2 年免息、18 年低利率補貼，每年預計 8-9 月接受申請，次年(實際發生貸款事實後)開始補助，110 年度受理申請共 121 件刻正審核中。

(四) 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由中央補助執行，針對設籍金門，於國內不限住屋地點住宅，每戶最高得申請貸款 80 萬、15 年貸款之利率補貼，110 年實際提出申請 15 戶，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

十二、建築管理

(一) 雲端建管－建築執照透明審查、快速核發

1. 「金門縣建築執照審查無紙化系統開發建置案」：

為推動永續綠建築政策，建置「無紙審照 Go」App，透過雲端送件及審查作業，有效提昇行政效能又環保。

年度持續整合既有建築管理系統，維護無紙化審查平台之雲端作業順暢，並新增使用執照無紙化審查功能，以提升整體審查效率及服務品質，進而達到本府提高行政透明化之政策。

2. 「金門縣建築管理資訊系統建置委託資訊服務案」，



為提升申辦案件服務績效，持續將歷年本府及各公所建築執照相關書圖文件電子化，透過建築執照相關查詢介面，提供民眾快速且便利的資訊服務。

(二) 有愛、無礙－推動安全友善之建築環境

1. 無障礙生活環境推動及改善：

為便利行動不便者進出及使用建築物，增加其社會參與之意願，持續推動新建建築物無障礙勘檢作業，並於110年4月1日至110年9月30日間，完成48件勘檢作業。

2. 頹屋、危屋處理作業

本府每年請各鄉鎮公所依急迫性及必要性提報處理計畫，本年度業補助各鄉鎮提報頹屋、危屋清理作業之案件合計 55 件，110 年至今補助各鄉鎮公所總計 1,375 萬 1,498 元。



3. 公共安全查報及管理：

受理民眾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案件，合於規定准予備查案件 102 件；並持續輔導有公共安全疑慮之場所補辦建築合法申請、或加強符合公共安全檢查之設施設備標準。

4. 公寓大廈管理及宣導

本府為因應公寓大廈數量及居住人口逐年攀升，加強公寓大廈之管理維護，提升居住品質等目的，積極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並成立公寓大廈爭議事件調處委員會，以協助處理爭議案件。本縣公寓大廈組織共計 194 家，系統報備案件為 192 件，利用線上管理系統報備率為 98.96%。

另鑑於本縣集合住宅仍有未成立管理委員會情形，公共設施設備之維護極可能產生與高雄市「城中城」大樓類似情況，本府刻正加強輔導轄內集合住宅成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後續除持續要求公共安全自主管理外，並提高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率，讓住戶自主積極參與社區管理維護工作，以建構完善優質的生活空間。

(三) 金門閩南式、洋樓式傳統建築風華再現

1. 民眾申請傳統建築修復獎助：

自民國 90 年起，本府受理民眾申請本縣傳統閩南式或洋樓式建築物依原樣修復之獎助，上限為新台幣 300 萬元整。另具保存價值之廟宇、祠堂或特殊建築物，其補助上限為新臺幣一千萬元並以乙次為限。迄今累計核定獎助 740 棟，業已修復完工 683 棟、撥付獎助金額累計新台幣 9 億 2,919 萬餘元。



2. 傳統建築活化再利用工程：

本府辦理傳統建築物活化再利用工程目前共計 11 棟，分別位於金沙鎮和平街、新前墩、官澳、西園、田墩、官澳、金城鎮莒光路及金寧鄉南山等處，建築型式有店厝及一落四舉頭等樣式。109 年度已有 3 棟修復完成，進入後續再利用階段。本年度預定完成金沙鎮官澳、新前墩、田墩、陽翟、金城鎮莒光路及金湖鎮塔后共 6 棟，剩餘 2 棟刻正進行驗收缺失改善。



官澳 15 號



陽翟 5 號

3. 傳統建築修復匠師推廣教育：

培養修復古蹟、傳統建築修復人才，自 107 年起委託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辦理金門傳統匠師推廣教育班，招收學員計 32 名，通過考核學員共 30 名，經調查有多位學員投入傳統建築修復的行列中；109 年度因報名遠超預期，招收 35 名學員(含 5 名備取)，經 110 年 4 月 9 日期末實作術科測驗，計有 29 人參加測驗(泥作組 11 人、木作組 18 人)並通過測驗，於 110 年 9 月 23 日辦理「109 年度金門傳統匠師推廣教育班」結業式，期待為金門傳統建築修復行列補充年輕新血。



(四) 金門土、疼惜用—推動土石方循環再利用

1. 建置啟用「金寧鄉中山林段 255 地號需土區」，並撥用金寧鄉中山林段 441-4 地號國有土地作為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填埋預定地點。
2. 建置啟用「烈嶼鄉龍骨山需土區」，並委託烈嶼鄉公所進行環境維護及設施管理業務。
3. 擴充金沙鎮洋山測段 17、18、19 地號需土區可再收容量，並將金沙鎮洋山測段 6、12 地號等 2 筆土地納入需土區建置使用。

十三、都市計畫

(一) 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計 7 案

1.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整體規劃案：

案針對全縣都市計畫檢討，目前檢討方向包含自然村周邊範圍調整、風景區、保護區、農業區等發展策略進行研議；本案亦配合 109 年 2 月 20 日公告「金門縣都市計畫土地使用變更回饋審議原則」，後續於規劃草案完成後賡續辦理公開展覽及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事宜。檢討重點為：

(1) 提高計畫人口並增加都市發展用地：

現行計畫 83,000 人，現況 14 萬，預計向中央爭取調整為 18 萬，方可擴充住宅等都市發展用地。

(2) 配合自然村專用區周邊土地調整事宜，研擬「金門特定區計畫自然村專用區毗鄰土地變更處理及回饋原則」，為爭取時效，擬以個案變更方式辦理，已於 110 年 7 月 28 日起公開展覽 30 日，將於 110 年 10 月 27 日提縣都委會專案小組聽取簡報後，賡續審議及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3) 檢討非保護目的且屬既有農業使用之保護區解編為農業區。

(4) 配合部門發展計畫劃設相關產業專區。



2.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整體規劃作業：

依「內政部補助政府機關辦理公共設施用地檢討之規劃費用申請作業須知」辦理，清查全縣公共設施保留地並研擬具體可行之變更方案，經營建署於108年3月26日召開檢討構想審查會議通過後，於108年10月辦理公開展覽30日，並於五公所召開說明會，於109年召開11次小組，將於110年10月提縣都委審議，預計111年完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類型一	• 整處公共設施解編	• 16案
類型二	• 依公共設施實際使用調整範圍	• 59案
類型三	• 以公有地新增公共設施用地	• 41案
類型四	• 解編後以市地重劃整體開發	• 10案

3.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道路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整體規劃作業：

本案針對全縣之道路系統進行檢討，業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現已於108年10月24日公告發布實施第一階段案，變更「金門大橋金寧端至瓊安路延伸段」及「I-1號道路西海路至官裡延伸段」為計畫道路。其餘案件經110年5月11日內政部都委員會第990次會議審議，原則通過，預期得於110年11月辦理第二階段公告發布實施。

類型一	• 計畫道路寬度調整	• 12案
類型二	• 計畫道路線型調整	• 19案
類型三	• 新增計畫道路	• 21案
類型四	• 計畫道路層級調整	• 25案

4. 金城、金湖、金沙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3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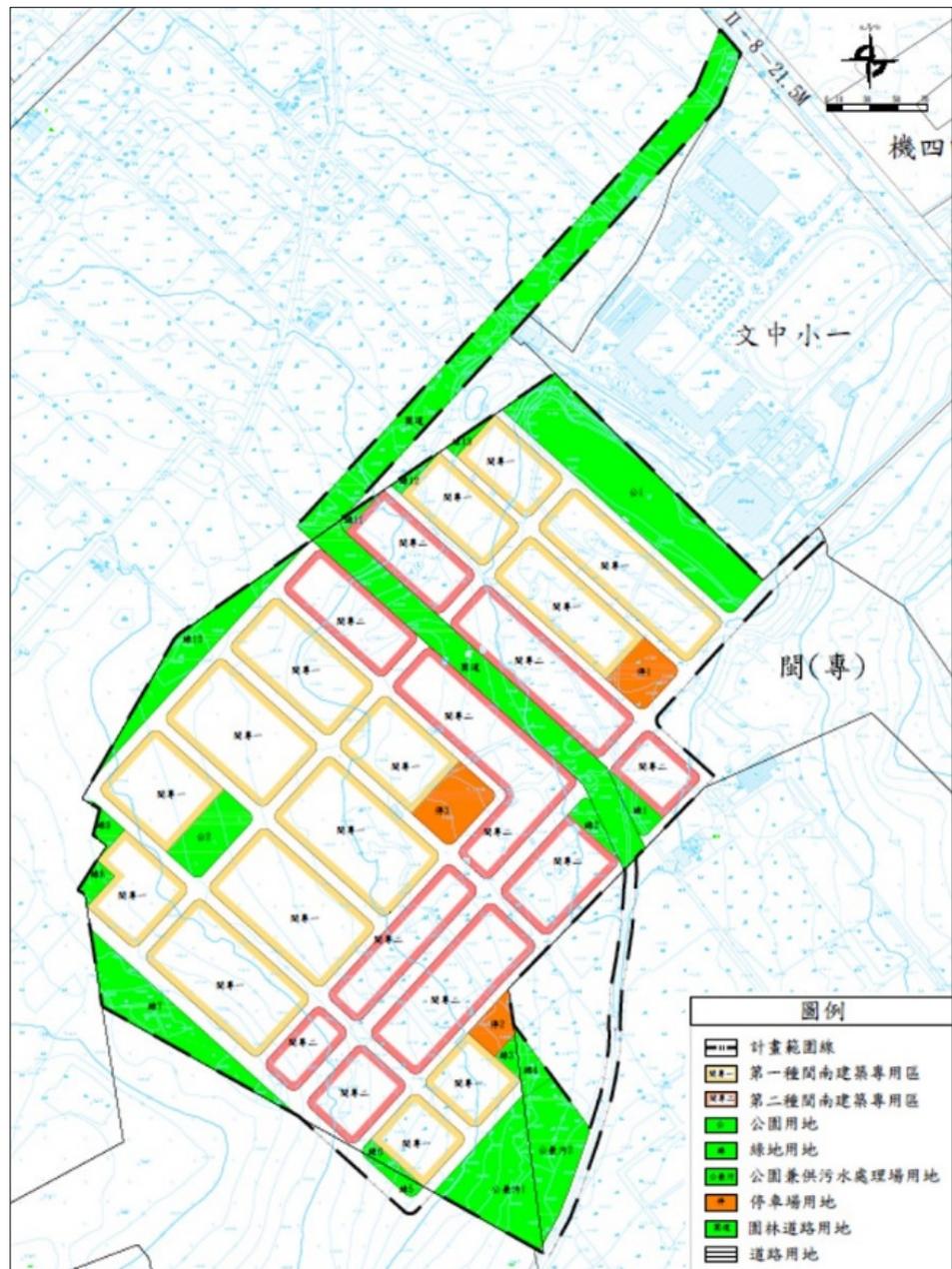
金城、金湖、金沙地區細部計畫之通盤檢討主要係針對停車空間不足、巷道狹窄、改善防救災系統、維護居住生活環境、推動都市更新等議題。目前皆已提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金城地區於110年3月30日、8月23日公告發布實施第一、第二階段，金湖地區於110年8月31日公告發布實施第一階段案件及金沙地區預計得於111年上半年公告發布實施。

5. 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專案通盤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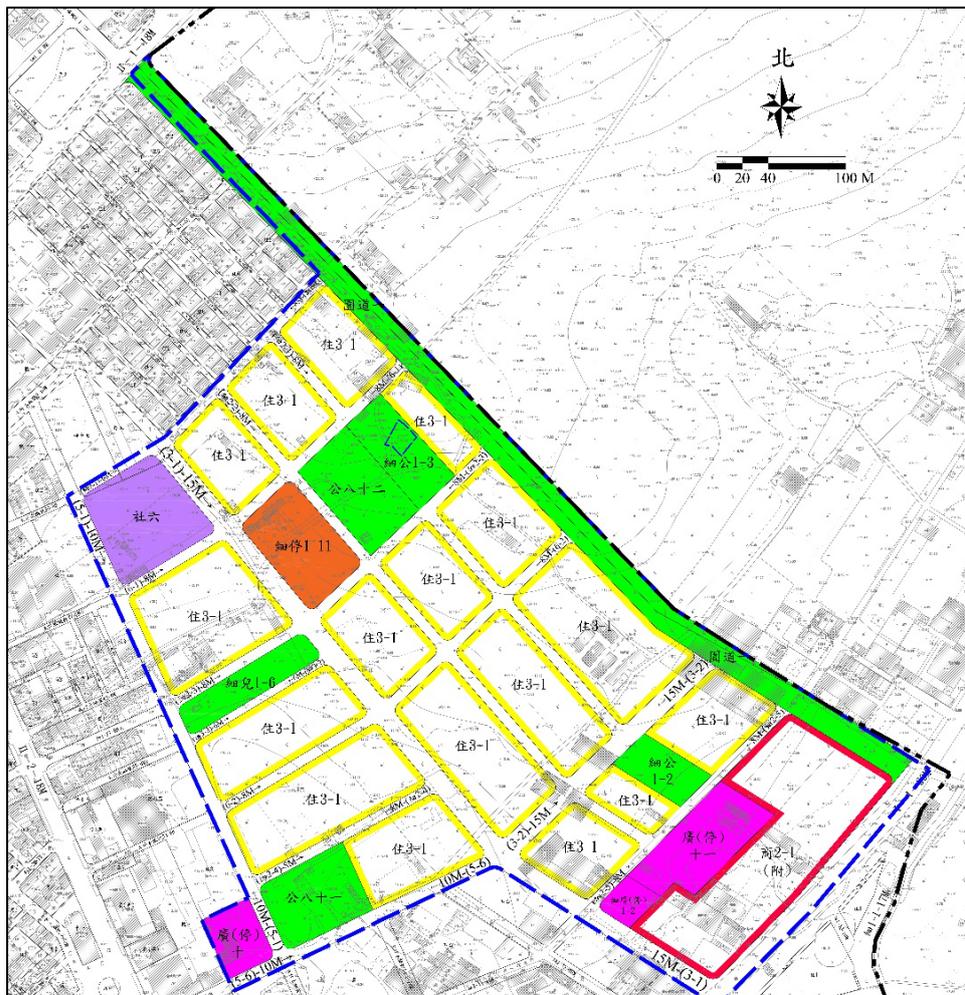
金門特定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刻辦理專案通盤檢討，就本縣整體發展環境、土地合理使用、民眾需求等面向全盤檢視，已完成公開展覽程序，現由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並於110年8月10日公告發布實施第二階段案件，預計得於111年上半年公告發布實施第三階段。

(二) 都市計畫整體開發案：計 4 案

1. 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案：案於 107 年公告實施「擬定金門特定區計畫（金寧鄉安岐閩南建築專用區及周邊聯外道路）細部計畫」，現刻正配合後續區段徵收開發及現況既有明代洪氏祖墳保留需求而辦理變更都市計畫作業，同時，地政局同步接續辦理區段徵收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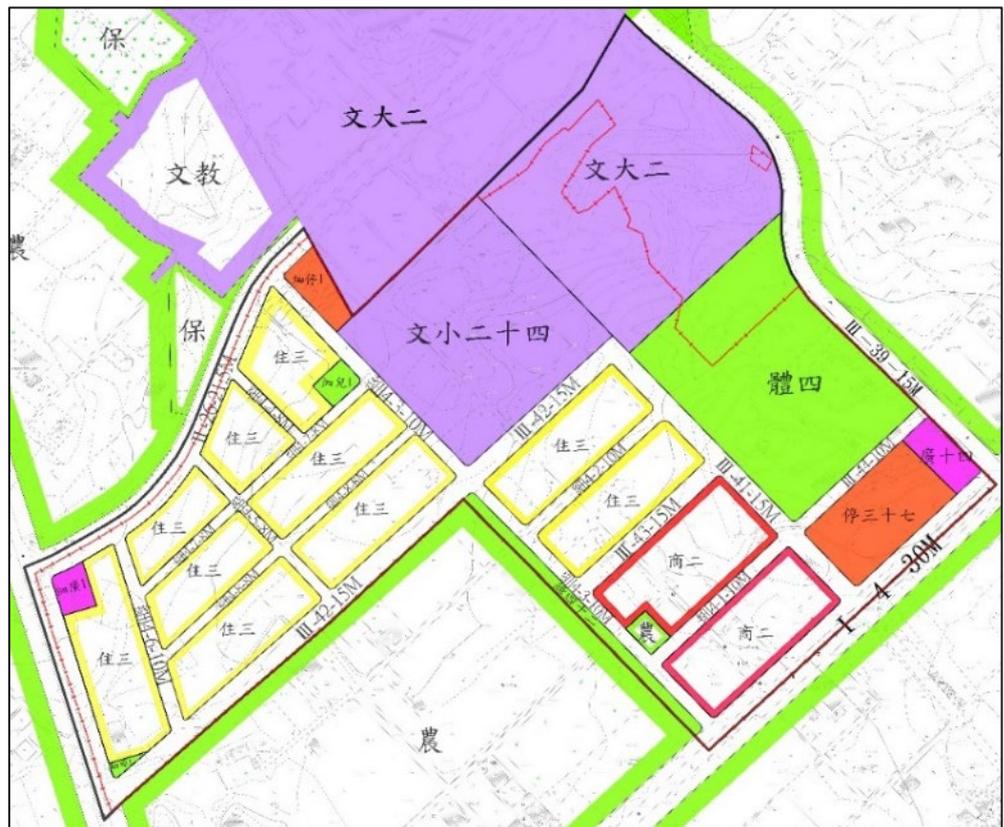
2. 金城三期區段徵收開發案：金城三期區段徵收開發案：都市計畫變更內容業經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現由地政局辦理後續先行區段徵收作業，函報地政司核定區段徵收範圍及抵價地比例。



3. 金湖二期區段徵收開發案：都市計畫變更案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原則同意，依決議需先向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報告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後再送回都委會審查。業依內政部土徵小組專案小組決議修正並送地政局轉報地政司續審。



4. 金門大學周邊地區整體開發案：經行政院准予核定為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後召開四次工作會議研商規劃配置等內容。業依都市計畫完成公開展覽程序，並召開 4 次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進行審議，於 110 年 9 月 10 日提送本縣都委會大會審議，後續依照區段徵收相關規定製作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報告提報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



(三) 地理資訊整合系統及樁位測定：

1. 辦理金門縣 110 年度一千分之一數值航測地形圖修測暨都市計畫整合資訊系統更新維護案，於 110 年 8 月 13 日與詮華國土測繪有限公司完成簽約程序，案建置項目包含全縣千分之一數值航測及地形圖修測、金門圖資雲土地運用分析子系統、地理資訊系統更新維護服務、圖資雲系統功能擴充、後台系統管理機制等項目，供民眾查詢使用。
2. 辦理金門縣「110 年度都市計畫樁測定、恢復暨埋設測量工程」採購服務案，於 110 年 8 月 2 日與權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完成簽約程序，預計辦理樁位數約計 400 點。

(四) 自然村專用區及農業區新建建築融合傳統建築風貌獎助：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10 月期間，核定 14 案，核定金額為 549 萬 2,554 元。

貳、 所督導之單位執行成效

一、陶瓷廠

(一) 產銷總營收：

產品總銷售 356,189 件、總營收 11,558 萬元。

(二) 客製主題酒研發銷售：

1. 研發設計瓶型 67 款上市。
2. 銷售 61,898 套（含酒基）、營收 5,966 萬 2,850 元。

(三) 金酒公司訂製酒瓶銷售：

1. 銷售 283,820 支、營收 5,131 萬 2,980 元。
2. 銷售分項：
 - (1) 一公升酒瓶 146,300 支。
 - (2) 一公升大高酒瓶 51,380 支。
 - (3) 其他酒瓶 86,140 支。

(四) 藝品類銷售：794 件、營收 108 萬 4,724 元。

(五) 代銷金酒、木座、茶具、故宮文創商品銷售：6,712 件、營收 128 萬 8,425 元。

(六) 推廣陶藝教室 DIY 體驗服務及其他營業收入：34 萬 6,860 元。



二、動植物防疫所

(一) 豬隻疾病防治：

- (1) 本縣現有養豬 51 戶，共飼養毛豬 10,424 頭，依「清除豬瘟暨口蹄疫所需疫苗之種類及其管理辦法」執行豬丹毒菌苗 11,455 頭次、豬瘟疫苗 20,855 頭次

及口蹄疫疫苗 19,797 頭次之免疫注射；協助豬隻疾病診療計 10 頭及疫情調查與解剖檢驗計 6 件。

(2) 監測豬瘟及口蹄疫防疫，於肉品市場逢機取樣，共計採取 90 頭送台灣動物科學研究所檢測。離島監測每季採集 5 鄉鎮共 9 場次，3 季共計採血 180 頭送檢；依「口蹄疫防疫階段策略之強化工作計畫」口蹄疫查核血清計 20 場次共 400 頭。

(3) 金門縣肉品市場執行屠宰肉豬 10,972 頭、烈嶼肉品市場屠宰肉豬 1,520 頭，共計 12,492 頭；推動經濟動物人道管理，共稽查 10 場次(金門屠宰場 2 次，烈嶼屠宰場 2 次及防範牛隻灌水查核 6 次)。

(二) 偶蹄類草食家畜疾病防治及管理：

1. 地區現有乳牛 189 頭、牛隻 5,935 頭、羊 7,403 頭及鹿 461 頭，全年實施口蹄疫防疫注射計乳牛 189 頭次、肉牛 5,010 頭次、羊 6,879 頭及鹿 350 頭次；牛結節疹疫苗注射 5,503 頭。草食動物疾病診療計 509 次及疫情調查與解剖檢驗計 2 件。畜牧場查核訪視 430 場次，完成牛隻耳標釘掛 1,395 頭，死亡通報除籍 120 頭。

2. 肉品市場上市屠宰監測計 648 頭。

(三) 禽類疾病防治：輔導各養雞場自主消毒與禁用非法疫苗 102 場次。

(四) 馬匹管理：地區馬匹 186 匹，已植入晶片管理。

(五) 焚化畜牧場產出廢死畜 4,983 頭，計 98,800 公斤。

(六) 獸醫公共衛生及牧場消毒自衛防疫：發放消毒藥品給 167 戶農戶，計有衛可、百毒殺、克疫碘及鹼片等 499 桶及 702 瓶及 102 包；執行每週全國消毒日及自台運入動物碼頭消毒計 106 場。

(七) 寵物登記管理：完成寵物登記 345 隻(犬 160 隻、貓 185 隻)；公眾場所寵物登記稽查 1862 次；寵物業者查核 1 次；犬隻疏縱稽查 21 次，並開出勸導單 21 件，強化飼主管理責任。

(八) 推動動物保護工作，查核捕獸鉗等不當捕捉計 66 次。

(九) 寵物疾病防治：辦理狂犬病預防注射 1862 隻；自台灣輸入犬隻狂犬病預防注射未滿七日稽查 65 場次；

補助民眾飼養犬、貓隻絕育 146 隻，本所執行絕育手術計有 840 隻。

(十) 動物收容所管理：辦理流浪犬、貓捕捉工作，計犬 95 隻及貓 710 隻；已收容、留置犬隻 115 隻、貓隻 796 隻；犬、貓隻認(領)養 157 隻，貓隻原地飭回 677 隻，協尋民眾犬、貓遺失領回 35 隻。

(十一) 動物產品藥物殘留檢測及追蹤處理：抽檢動物產品，計有雞蛋 5 場 5 件、雞肉 7 場 14 件、豬場 33 場 132 件、牛場 7 場 28 件及羊場 0 場 0 件，均未檢出藥物殘留；動物用藥品及飼料製造與販賣業者宣導教育計 57 場次。

(十二) 農田野鼠監測及防治：於各鄉鎮及港口計設置 9 個監測調查點，計放置 9,720 籠次，捕獲田鼠 302 隻，平均捕捉率為 3.1%；發放可滅鼠餌劑 8,038 kg 及捕鼠籠 778 個。

(十三) 辦理安全農業及生物防治推廣：全縣 5 個果實蠅監測處，瓜實蠅 9 個監測處，計監測調查 360 點次，果實蠅之平均密度為 122.9 隻/10 天，瓜實蠅平均密度為 22.9 隻/10 天；發放誘蟲盒 1,799 個，酵母球 6,698 顆、果蠅噴劑 921 罐；害蟲性費洛蒙生物防治，計發放誘蟲盒 458 個，性費洛蒙 1,573 條。

(十四) 辦理重要檢疫害蟲監測調查：設置蘋果蠹蛾、地中海型果實蠅監測作業共 21 點，每月 2 次，計調查 19 次，共 399 監測點次，尚無發現上列二種害蟲。

(十五) 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計完成 8,057 公頃、處理民眾通報紅火蟻 105 件，蟻丘灌注 229 個。

(十六) 地區蔬果農藥殘留監測：辦理產地蔬果農藥殘留採樣 53 件，送農委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檢測，檢驗結果均合格；農藥殘留快速檢測計 2,841 件（蔬果 415 件、小麥 1,396 件及高粱 1,029 件），檢驗結果 4 件不合格，不合格蔬菜已耕鋤未流入市場。

三、林務所

(一) 運用造景手法，營造景觀新亮點：

於本縣各重要圓環及路段，新補植萬壽菊、樹蘭、紫色馬櫻丹、五彩馬櫻丹等植栽計 3,432 株，以複層綠籬及各式景觀花木，營造本縣道路美麗景緻。



(二) 培育原生花木，厚植苗木資源：

1. 培育原生苗木及綠化植栽，厚植苗木資源。
2. 培育樟樹、潺槁樹等綠化樹苗與鼠尾草、矮牽牛等季節花卉；採集地區原生苗木如月橘、郁李等種實，保存珍貴綠資源。
3. 維管月橘、九重葛及豆梨等景觀或原生苗木，提供環境美化資材。



(三) 推動環境綠美化，營造綠海家園：

1. 提供地區機關、學校、部隊、社區與民眾申領綠化花木，共領用春不老、矮仙丹、大花紫薇等喬灌木與季節花卉計 22,684 株，深受好評。
2. 協助地區如模範勞工表揚活動、母親節慶祝活動、模範老人表揚活動等 5 場活動，辦理會場美化布

置，並提供地區機關、學校與部隊活動所需，出借黛粉葉、鵝掌藤等各式盆栽，增添活動氣氛。

(四) 加強道路維管，提升綠廊美質：

1. 執行伯玉路、環島南路及桃園路等 18 條主要道路 83 公里行道樹生態綠廊管護作業；共補植金露花、小葉赤楠、扶桑等灌木草花 32,510 株。
2. 除外來入侵種，完成本所轄管主要道路 18 條，並往外延伸路緣兩米。

(五) 推動復育造林，營造優質林相環境：

1. 本年度已於歐厝、翟山、安東、嚨口、瓊林、斗門、前埔、多年、狗嶼灣、蓮庵里等 10 處造林，種植面積計 15.86 公頃，種植木麻黃、相思樹、苦楝、烏柏等苗木計 26,574 株。
2. 於以上造林區辦理造林撫育作業計 30 日，澆灌作業計 142 日。



(六) 加強病蟲害防治，維護地區林木健康業務：

1. 辦理松材線蟲萎凋病防治作業，伐除病株計 945 株，避免疫情擴散。
2. 辦理褐根病防治作業，針對發病初期之病木，定期灌注預防藥物-撲克拉，針對發病中、末期之病木，已移除病木計 148 株，避免樹木傾倒發生危安意外。
3. 處理民眾及各機關單位通報病蟲害防治作業，案件數量計 61 案。

(七) 加強森林撫育，守護綠色資源：

1. 受理縣府 1999 熱線、各機關學校與民眾通報林木案件，計受理 496 件，完成 485 件，共伐除 2,221 株，修剪 3,814 株林木。
2. 對環中路、環島一路一段至金山路區間及光華路二段(沙青路口至馬山觀測所區間)及珠山聚落薛氏宗祠周邊之南洋杉及木麻黃進行非破壞檢測，本年度預計檢測 300 株，目前仍持續進行中。每年度進行行道樹或歷史建物周邊樹木進行非破壞性檢測，目的在追蹤樹木主幹內部劣化腐朽情形有無增加，在追蹤過程中，如評估已達危險等級，將特別標註並進行預防性伐除。目前已依檢測結果對中空腐朽率超過 50%之林木 6 株進行預防性伐除，其餘樹木則持續須追蹤控管。



(八) 結合園區資源，推動環境教育：

1. 自 5 月中旬起，臺灣新冠肺炎疫情爆發，5 月 19 日進入全國三級警戒，配合中央防疫政策，植物園如劇場、老兵故事館等室內展館，以及森林公園烤肉區、橡果遊憩區與木製坦克等均暫停開放，期間透過線上講座持續傳授環境教育新知，8 月份隨著疫情降級，推出生態夏令營活動與實體講座課程，9 月份起逐步開放園區戶外空間與展館。
2. 期間植物園所受理申請之環境教育課程，包含「園區解說服務暨 DIY」及「環境教育課程」，共計 7 場次，推廣影響 171 人次。

3. 自 7 月起辦理「綠色生活療癒」、「中醫五行五色與園藝治療」、「公民科學—如何成為友善環境的一份子」等線上講座，8 月起辦理「金門賞鳥趣—拿起望遠鏡一起來賞鳥吧!」、「與野生動物做朋友」、「廚餘變變變」、「屠龍寶櫃」、「原生植物認識及應用」及「植物栽培秘訣」等實體講座，共計 9 場次，235 人次參與。
4. 8 月 16-21 日推出廣受大小朋友喜愛的「螢火蟲放電—生態夏令營」活動，2 梯次共 6 天活動，針對金門分布大陸窗螢及條背螢進行解說，透過螢火蟲的視角，讓學員在自然中學習觀察，同心打造動物的家，協助螢火蟲棲地營造，藉由夏令營分工作合作模式，訓練學童獨立自主的個性。
5. 為發揮園區環境最大價值，植物園竹廊道配合觀光處拍攝「寧之歌」影片，亦配合縣府辦理「2021 森林狂想曲~繽紛“藝夏”活力 DIY 活動」；森林公園配合衛生局辦理「110 年度金門縣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二)~親子學堂~紓壓手作課程」。



(九) 其他專案：

1. 配合環島北路一段道路拓寬工程，進行林木處理作業。
為配合縣府政策與工程發包期程，經多次調整方案，以增加人力與機具能量方式，趕辦完成本專案計畫。自 110 年 5 月 27 日起至 6 月 7 日計執行 6 工作天。計動員 363 人次，動用 129 輛次重型機具（含怪手與卡車），計移除 177 株林木，移植 9

株樟樹至文化園區管理所，並移植 420 公尺綠籬予機關單位綠美化使用。

2. 第 8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通過地方初審

本所長年推動環境教育，金門植物園更於 108 年 4 月份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成為縣內第 4 處環教場域。今年度報名參加第 8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已通過地區初審，將代表金門參加國家環境教育獎機關組之甄選。

四、農業試驗所

(一) 雜糧及保健植物推廣：

1. 辦理農友一條根銷售事宜，計有：香蜂一條根商行等 5 家在地廠商參與收購，共計收購 1 場次；目前受新冠狀肺炎影響，造成廠商收益銳減，考量商家經營不易，本年度減少收購數量，減輕一條根廠商損失。目前獲頒收購證明書廠商計有香蜂一條根商行、浯記一條根商行、王大夫一條根股份有限公司、一條根實業社、金太五一條根本舖。
2. 辦理一條根耕作獎勵金登記申請，110 年計有 22 戶農友登記，總面積 5.139 公頃。
3. 辦理 110 年小麥文化季活動：於金寧鄉古寧頭營造麥類栽培示範區，供遊客參訪介紹用。4 月 11 日配合金寧鄉公所於和平公園辦理石蚵小麥文化季活動，活動現場設置磨麥體驗及銷售推廣各種麥類產品。亦提供 350 份麥類 DIY 材料包予金寧鄉公所，作為石蚵小麥文化季系列體驗活動使用。
4. 110 年 7 月採收新品種高粱糯高育 1 號以及臺中 5 號。本年度試驗高粱開花抽穗期因連續大雨造成授粉不全、中期旱害與鳥害影響，致使 2 品種高粱產

量過低，將再評估栽培試驗計畫。



(二) 果樹蔬菜繁殖推廣：

1. 辦理 110 年度果樹苗木推廣作業，推廣珍珠拔、木瓜、龍眼、紅心拔、百香果、芒果、楊桃、長果桑及檸檬等 9 種果樹苗，輔導人數計農戶 569 人，共推廣果樹苗 8500 餘株；向台採購龍眼、芒果、楊桃及百香果等 7 種優質果樹苗木，總數量為 2950 株，俟 111 年度春季果樹推廣使用。
2. 委託國立中興大學辦理「110 年度適應金門風土食用百合品種栽植及貯運技術研發」計畫，工作項目為觀察測試食用百合栽培性狀及雜交授粉、鱗片繁殖二千球的食用百合、田間栽植生產二千個食用球、評估摘除花芽對食用百合鱗莖增產效益、包裝方法研發及訂定食用百合栽培管理與貯運作業規範，期以奠定金門發展食用百合產業根基。



(三) 安全農業計畫推廣：

1. 輔導示範戶張銀方、陳國富等農友種植葉菜類，供應古城國小等多所學校，至 110 年 10 月 14 日共計採購 3,305 公斤，並協助農藥殘留檢測採樣計 442 件。
2. 協助示範戶農友於金聯社、農會等超市銷售各種安全蔬果，共計銷售約 2 萬 1 千 593 份，農友得款新台幣 85 萬 226 元。
3. 媒合安全農業示範戶吳淑鴛、黃順達等農民與家樂福合作，協助設立金門安全蔬果銷售專區推廣販售安全蔬果，截至 6 月 30 日止共計銷售 2185 公斤，農友得款 27 萬 729 元。
4. 辦理 110 年度補助設置安全蔬果栽培設施網室，給予補助棟數總計 16 棟，補助金額共 131 萬 6699 元。
5. 110 年度(春季)安全蔬果耕作獎勵推廣，核定農友 25 戶，核定面積 10.4148 公頃，補助金額 20 萬 8,296 元。
6. 110 年度(秋季)安全蔬果耕作獎勵推廣，受理申請日期為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目前辦理書面審查及實地勘察。



(四) 金門縣農業發展基金：

1. 辦理 110 年契作小麥監割收兌業務，全縣五鄉鎮總核定面積 1,752 餘公頃，總收量 196 萬 8 千餘公斤。
2. 辦理 110 年金門縣經濟作物-落花生推廣實施計畫，本年度總核定戶數 133 戶、核定面積 14.8597 公頃，合計補助新臺幣 59 萬 4,388 元。

(五) 農業產銷輔導計畫：

1. 輔導地區農業產銷班召開班務會議合計 16 場次。
2. 辦理補助金沙鎮蔬菜產銷班第一班蒜種補助，補助金額新臺幣 4 萬 8 千元整。
3. 受理烈嶼鄉蔬菜產銷班申報芋頭資材補助案，110 年申報人數計 26 員，筆數 78 筆，面積 3.9145 公頃，於 7 月份辦理驗收、撥款，補助金額新臺幣 15 萬 6,580 元。

(六) 種苗生產：

1. 辦理春季蔬菜瓜果類穴盤育苗推廣，計價售 11 萬 7,784 株供農友定植栽培，總售款新臺幣 57 萬 5,291 元。
2. 辦理本所繁殖無病毒台農 1 號馬鈴薯推廣，原原種 0.04 公頃、原種 0.4 公頃，總計共收穫 6,550 公斤(原原種 550 公斤，地區推廣種 6,000 公斤)。
3. 110 年度委託大雅區農會及台南市豐南農場契作繁殖生產優良台中選 2 號小麥種子 25 萬公斤，作為今年度推廣本地區農友種植。
4. 辦理秋季蔬菜穴盤育苗作業，本季推廣作物有錦秋白菜等 8 種，現陸續價售供地區農友栽培，至 10 月中旬止計約販售 33 萬餘株。



(七) 休閒農業計畫：

1. 辦理落花生機械播種及採收試驗，落花生機械播種機使用良好，本年度於 4 月中旬播種，共計種植 3 分地，預計依種植時間分別於 7 月中旬收穫採種，共計收穫 660 公斤，以利於後續選種及推廣地區農友使用。

2. 4 月份種植醉香品種辣椒，7 月 7 日起受理報名「剝皮辣椒製作影片教學」活動 1 場次，配送防疫食材包，共計 48 人參加。
3. 8 月份辦理「鳳梨果醬製作影片教學」活動 1 場次，配送防疫食材包，共計 25 人參加。
4. 配合本所種植台南 1 號胡麻品種，於 9 月份辦理「黑芝麻法式檸檬塔製作影片教學」活動 1 場次，配送防疫食材包，共計 22 人參加。
5. 9 月 25 日辦理「綠植寶石 diy 活動」活動 2 場次，共計 90 人參加。
6. 9 月 26 日辦理「洛神果凍教學活動」活動 1 場次，共計 13 人參加。
7. 110 年 6 月中旬於所內播種胡麻台南一號 2.5 分地，種植期間實施間苗、除草及蟲害噴藥等事項，於本年度 9 月底採收去雜，現正進行曝曬作業，後續分析栽培成本資訊作為往後地區農民推廣及良種繁殖田播種使用。

五、水產試驗所

(一) 海洋漁業方面：

1. 110 年度處理海洋保育動物擱淺事件累計 14 件，活體擱淺 1 件(綠蠵龜)、死亡擱淺 13 件(中華白海豚 4 件、露脊鼠海豚 6 件、長吻真海豚 1 件、赤蠵龜 1 件、欖蠵龜 1 件)。其中活體綠蠵龜為青少年龜，於 10 月 11 日被大陸廢棄漁網纏繞擱淺於復國墩沿岸，初步檢查活力虛弱，且體態不好，有嗆水的可能性，現移至本所照養，俟體力恢復後擇日打標野放。
2. 辦理「金門漁村產業行銷推廣計畫」：建立「漁村商品研發與包裝」1 式，年度優先針對石蚶產業進行輔導，將石蚶打造成伴手禮的概念，以生鮮石蚶進行精美包裝，提升漁村商品競爭力。
3. 架設「漁村產品選購網站平台」1 式，建立漁村農漁產品的行銷通路，為避免浪費更多平台上架之成本，

故於今年打造漁村產品選購平台，預計於 111 年正式啟用，往後此平台由本所自行推廣與管理，藉此增加更多漁村產品多樣性與行銷通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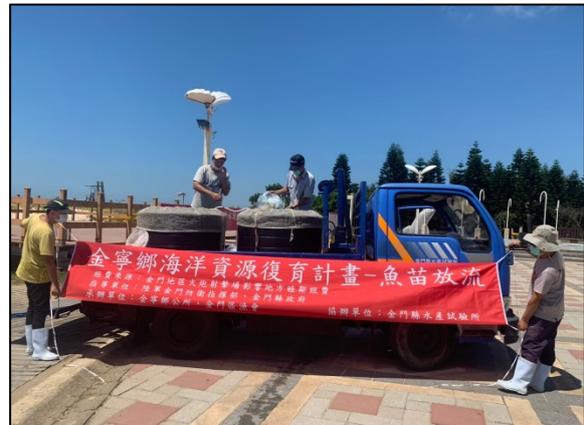
4. 辦理「三棘鱸立體書繪本」到校宣導：因應疫情期間，今年因考量各校防疫嚴格控管，全數由各校自行報名，截至目前為止共計到校宣導 3 場次，人數共計 82 人。
5. 經濟魚種資源調查試驗：本試驗共設 18 測站，調查金門沿近海域的魚種組成之基礎情資，資料收集已邁進第 5 年，計收集捕獲資料 6,937 筆，110 年第 2、3 季捕獲魚種以叫姑魚類（白口、春子）最多，其次為印度鏟齒魚（西丁）、鰻魚及白腹鯖。
6. 執行金門縣周邊海域違法漁具及保育區巡護管理：隨民眾報案執行漁業巡護及清除航道流失漁網具共計 9 趟次，回收漁具網具共計 1,183 件：刺網 73 件；籠具類：蟹籠 930 件、蛇籠 180 件，銷毀沒入船筏漁船共計 30 艘。
7. 執行「110 年金門海洋產業與資源利用空間分佈現況調查」：本案依據去年執行報告建議，發展「古寧頭海洋教育及青漁創業園區」，進行古寧頭村落地方盤點及訪談，對在地業者、利害關係人匯集相關發展或經營等…衝突議題，並根據地方資源條件優勢與目前營運限制，邀請議題有關利害關係人與政府機關部門進行工作坊會談，了解法律面及實際困難，透過面談尋求協商及解套，發展地方產業聯盟，試整合成具地方特色之產業遊程。

（二）養殖漁業方面：

1. 魚類繁殖育苗與放流：

110 年度共計放流自行培育的黃鰭鯛苗 38,000 尾、黑鯛苗 36,000 尾及遠海梭子蟹苗 150,000 尾；配合

110 年「金門地區射擊場」睦鄰捐助計畫執行-金寧鄉海洋漁業資源復育放流專案計畫放流黑鯛苗 30,000 尾。



2. 三棘鰲復育：

110 年成鰲標識放流共計 180 尾；三棘稚鰲人工繁殖放流共計 30 萬尾稚鰲及進行第二批稚鰲培育中。

3. 魚介類養殖試驗：

(1) 白蝦養成試驗：

110 年執行兩種白蝦養成試驗，分為放養邁阿密 SIS 白蝦 120 餘萬尾（3 池）及放養台二本 SPF 白蝦 50 餘萬尾（1 池），同時各池混養虱目魚約 800 餘尾，但因今年降雨量偏少，缺乏淡水調節，白蝦在高溫與高鹽度環境下養殖，成長緩慢，目前逐步進行收成出售中。

(2) 非洲草蝦養殖：

110 年執行非洲草蝦與台灣草蝦各 30 萬尾進行養成試驗，因初放蝦苗之池水鹽度達千分之三十八左右，蝦苗在高鹽環境下及後續無降雨及無大量低鹽海水來調節致蝦苗無法長期適應並造成全數死亡宣告養殖失敗，僅留混養之虱目魚繼續養殖。

(3) 紅鼓魚養殖試驗：

109 年 12 月賡續放養紅鼓魚寸苗 29950 尾，備作本所與烈嶼鄉公所舉辦 111 年春節活動之用，目前續養中。

(4) 金目鱸養殖試驗：

金目鱸為熱帶及亞熱帶海域魚類，該魚種成長快、抗病能力強、肉質細膩，且可完全接受人工配合飼料養殖，去年首度引進試養銷售，深受消費者喜愛。110 年賡續進行 1 萬 2 千尾進行養成試驗，但因該魚種不耐低溫，預訂年末低溫期收成並配合農民市集活動展售及春節農業展碳烤活動之用。

4. 「金門石條式牡蠣及養殖牡蠣開殼原因探討及因應對策」計畫委託「國立嘉義大學」執行並針對牡蠣出現問題的區域進行環境與生物之長期監測，目前執行中。

5. 平掛式牡蠣養殖輔導：

110 年 8 月 17 日至 9 月 30 日辦理 110 年度平掛式牡蠣苗需求登記，共計 95 戶，數量達 2 萬 7 千串；預訂於 10 月 26 日召開「111 年蚵苗配送時程協調會」，研商 111 年蚵苗配送之時間，推舉蚵苗訂購戶代表 2 位，以辦理簽約及至台灣蚵苗養殖場驗收事宜。

6. 鳳螺養殖輔導：

(1) 110 年度本所繁殖鳳螺，自四月底開始出現卵筵直到六月底，育有幼螺四池，育成狀況較去年正常，粗估數量有十幾萬粒，實際數量待清池篩選才能確定。

(2) 109 年度輔導陳姓業者進行鳳螺繁殖經營，並在中蘭沿海地區建立一處 2,000 平方公尺之水泥池養殖場，全場養殖池共 34 口，以從事鳳螺繁殖生產經營。110 年度輔導戶於 5 月間進行鳳

螺繁殖，成績並不理想而去年養成之鳳螺已達上市體型將進行銷售。

7. 光合菌推廣：

本所培養之光合菌除本所使用外，亦免費提供與在地業者使用。110 年度截目前止，提供予在地業者使用之光合菌共 9,380 公升。

8. 諾羅病毒檢測：

110 年 5、7、9 月辦理牡蠣養殖區諾羅病毒採樣檢驗 3 次，採集樣區分為金城鎮南門、金寧鄉北山、金沙鎮浦邊、金湖鎮瓊林及烈嶼鄉上林等地點，採集樣本 15 件委託『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檢驗，110 年度檢驗結果：全縣 5 個採樣樣區檢驗結果均為陰性。

9. 大型海藻養殖計畫：

- (1) 海木耳陸域槽式養殖：海木耳採陸域槽式養殖，在自然光照下，懸浮打氣且流水式方法養殖，6 月份批次收穫海木耳約 300kg，供販售推廣。
- (2) 海葡萄養殖：11 月至隔年 3 月為保種階段，本年度 4 月分將進行擴大培養，9 月份供販售推廣共計 15 公斤。

10. 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

110 年度「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按漁業署建議名單採樣地區養殖戶 3 戶之養成水產品(白蝦及七星鱸魚)，送至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檢驗，檢驗結果為動物用藥等項目均未檢出。

六、畜產試驗所

(一) 禽畜飼養及推廣：

1. 乳品加工廠 10 月 1 日接受衛福部委託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進行延續 HACCP 認證檢驗。
2. 110 年 4 月 23 日完成乳牛區年度法定口蹄疫、牛結節疹、TB、布氏桿菌及流行熱疫苗施打共 186 頭。



3. 110 年 6 月 16 日完成種牛牧場年度口蹄疫及牛結節疹疫苗施打作業，計 441 頭。
4. 110 年 3 月 22 日羊隻全場施打口蹄疫疫苗防疫注射計 42 頭。



5. 110 年 1 月 12 日完成水鹿年度口蹄疫疫苗施打及結核病檢測，共 10 頭。結核病檢測均為陰性。
6. 110 年 1 月 12 及 13 日完成梅花鹿年度口蹄疫疫苗施打及結核病檢測，共 159 頭。結核病檢測均為陰性。
7. 110 年 1 月 20 日辦理乳子女牛烙印作業，計 27 頭。
8. 110 年 3 月 22 日進行羊隻年度口蹄疫疫苗注射作業，計 67 頭。
9. 110 年 3 月 23、25 日進行布拉安格斯種牛年度口蹄疫疫苗注射及牛結節疹疫苗注射，計施打 362 頭佔全場(450 頭)80.4%。

(二) 施政及離島建設計劃業務執行：

1. 有關 110 年度金門牛隻產銷調節加工計畫，畜試所於 5 月 5 日以畜旺字第 1100000843 號函「保證責任金門縣養牛生產合作社」簽約，惟該社於 6 月 6 日以金牛合社字第 1100606 號函表示「基於內部諸多意見整合及此波新冠病毒疫情可能造成運作困難，經多數以暫不簽訂屠宰補助表決本案」，案函轉縣府同意因受疫情影響暫緩辦理並俟疫情和緩後再視業者需求研議是否續辦」。
2. 赴台參訪見學，於 10 月 4 至 6 日拜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恆春分所就雙方簽訂 MOU 進行拜會，並拜訪台南市與高雄市馬術協會，以學習新知，進而改進現有動物飼養管理之模式。
3. 110 年「金門酒糟牛肉推廣勞務案」，已於 6 月底完成契約，目前已經依據契約要求完成 DM 製作，並於 10 月 1 日參加第一場在台北世貿辦理的推廣活動。
4. 110 年「畜試所形象改善規劃勞務案」已於 5 月底完成契約，得標廠商呂文鑫建築師事務所，已於 6 月 29 日完成期中報告，將於 11 月中旬完成結案報告。
5. 110 年「畜產品利用與商品研發計畫」已於 6 月底完成契約，目前得標廠商金門大學食品系，可於 11 月中旬完成結案。
6. 110 年「轉型親子觀光牧場借鑒參訪見學勞務採購案」，已於 7 月完成契約，得標廠商為采風錄旅行社有限公司，將於 11 月 3 日至 5 日，赴台參訪。
7. 110 年「布拉安格斯創意園區親子設施採購及設置」，已於 6 月底完成評選會議，9 月已經辦理開工，將於 11 月下旬完成。
8. 110 年「本所各區老舊設施修繕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服務案」已完成規劃設計案，並於 9 月 9 日完成工程案簽約，預計於 12 月上旬完工驗收結案。

(三) 活化現有閒置空間

本所行政大樓 1 樓遊客中心閒置，已順利標租活化，目前經營金門酒糟牛肉餐飲，以及特色牛肉商品販賣部，增加所內的觀光遊憩多樣性，以及提供地區遊客更多樣化的服務。

(四) 馬場活化

本所配合觀光產業，開拓多樣市場，並配合布拉安格斯親子活動園區計畫，辦理跑馬場之馬匹經營騎乘體驗與馬匹之訓養，目前來本所騎馬體驗人數已逾千餘人。

(五) 年度銷售金額

1. 乳冰品與金門土雞推廣，110 年 1 月至 8 月合計銷售 8,109,755 元。
2. 布拉安格斯牛隻及乳公牛推廣，110 年 1 月至 8 月合計銷售 1,418,900 元。

參、業務執行檢討

一、牛隻推廣問題：

賡續辦理種牛推廣，布拉克格斯牛隻及乳公牛推廣，110年1月至8月合計銷售1,418,900元。

二、回應輿情、修正鄉村整建策略方向

- (一) 為因應氣候變遷，確保資源永續，將努力減少非必要之鋪面施作，引導社區聚落趨向綠化、透水鋪面調整。
- (二) 為有效改善聚落景觀，協調管線單位併整建案進行管路預埋及下地作業。
- (三) 聚落整建朝區域整體規劃分年分期推動方式，避免過度干擾鄉親生活，強化計畫執行效率。

三、多元模式推動沙美及後浦特色街區風貌維護

- (一) 持續推動沙美及後浦特色街區風貌維護輔導實施計畫，鼓勵民眾自辦街屋修復以維護本縣傳統街區整體風貌，活絡商業活動。核定在案之16棟街屋於本年度內均可完工，顯著提升整體環境品質及空間氛圍。
- (二) 為突破傳統街區建物產權複雜窒礙，針對申請案件較少之沙美特色街區另由公部門辦理示範工程案，引導相關權利人合作，以取得租賃使用年期方式推動7棟街屋整修再利用。示範工程將於本年度內辦理發包，另配合修復進度於111年度下半年提出活化再利用計畫。
- (三) 本項政策執行方向獲得鄉親支持並表達配合意願，有效引動民眾關注自有老屋，將續為協助優先申請自辦修繕補助，並於現階段執行經驗基礎上滾動檢討，以擴大整體計畫綜效。

四、健全本縣營建剩餘土石方收容

建置金沙鎮洋山測段 6 及 12 地號土地等 2 處需土區，因該 2 筆土地為銘傳大學金門分部設校計畫範圍內之土地，條件上受該校環境影響說明書規範限制，籌設過程需配合該校環評計畫承諾事項執行，故於作業前需詳細規劃評估，致使延宕工程進行及經費執行率。

五、都市計畫業務便民措施

- (一) 為簡政便民，申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讓民眾免附土地登記簿謄本及地籍圖謄本。
- (二) 為加速自然村專用區開發許可審查效率，增加土地使用許可審議委員會「幹事會」審查制度，每週至少開一次。既有之土地使用許可審議委員會，每二週開一次，俟案量再增加開會次數。
- (三) 建置本縣都市計畫地理資訊系統得用手機瀏覽、查詢功能。

肆、 今後努力重點方向

一、工商發展

- (一) 兩岸跨境電子商務往來密切，臺灣進大陸及大陸進臺灣雙向進出口物流需求可期，另大陸出各國及各國進大陸雙向轉口物流亦有龐大市場值得布局爭取。金門跨境電商未來規劃推動金門特色物流模式試點，例如發展保稅跨境電商、設立兩岸跨境電商前進倉、導入前店後倉政策等；連結海外單位舉辦共同聯合行銷活動，協助金門產品透過跨境電商聯合行銷活動銷售到中國大陸與東南亞市場；設立金門跨境電商產業示範基地，強化跨境電商物流與跨境電商生態系業者進駐，發展電商產業生態系推動在地業者將金門商品外銷。

(二) 未來再生能源將成爲金門電力供應的重要來源之一，金門與廈門之電網互連具備足夠民生效益及必要性，除可有效提高金門地區供電品質，亦對金門地區再生能源風力發電之設置提供有效保證，區域能源穩定永續發展將更上一層樓；金廈電網互連現階段大陸國網公司已制定連網初步方案，本府亦與該公司建立事務性對接群組，未來可針對連網規劃進度及相關意見互相交流，另「金廈電網互連可行性研究評估計畫」本府亦委託規劃團隊(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就基礎資料蒐集、法規、路線、引接點、工程技術、財務分析等先期做評估，並持續與大陸國家電網公司對接，在政策未允許前，先就技術層面完成各項對接準備。

二、農業發展

- (一) 為營造永續農業生產環境，除加強浚挖農塘增加蓄水空間外，後續將與農田水利署等單位合作，進行放流水農塘串聯作業，改善最根本的農業灌溉需求。
- (二) 為減緩風力、病蟲害、蒸散等環境因子對於農業生產影響，推廣農友申請節水、降溫、溫室等設施，以確保蔬果生產、提升在地食材產量。
- (三) 配合中央推動有機及友善環境政策，於本縣農試所設置離島第一處公設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透過設施農業整合，擴大經濟產業規模，提升金門糧食自給率、減少食物碳足跡，並可提供地區民眾新鮮、健康的有機食材。

三、漁業發展

將持續改善新湖、羅厝及復國墩漁港功能，強化港內靜穩度，維護漁船航行安全，保持公共設施品質，提供漁船(民)完善作業環境。

四、畜產發展

(一) 活化現有閒置空間

本所行政大樓 1 樓遊客中心閒置，已順利標租活化，目前經營金門酒糟牛肉餐飲，以及特色牛肉商品販賣部，增加所內的觀光遊憩多樣性，以及提供地區遊客更多樣化的服務。

(二) 馬場活化

本所配合觀光產業，開拓多樣市場，並配合布拉克安格斯親子活動園區計畫，辦理跑馬場之馬匹經營騎乘體驗與馬匹之訓養，目前來本所騎馬體驗人數已逾千餘人。

五、城鄉發展

(一) 配合中央政策，爭取資源投入「前瞻基礎建設-城鎮之心建設計畫」，推動示範地區之整體性規劃與建設，適地、適性、適時之投入城鎮環境改造工作，以發揮整體建設之加值綜效。

(二) 規劃改善山外溪地景風貌，營造兼具環保生態及友善親水景觀，分年、分階段重點投入資源，以蓄水、親水、城市再造及生態景觀作為永續發展概念，期能打造東半島新亮點，並積極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城鎮風貌與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經費挹注，減輕地方財政負擔。

(三) 賡續推動城鄉風貌與鄉村整建計畫，建構具在地文化特色、樂活、友善之優質宜居城鄉。

(四) 依據已公告實施之後浦及沙美特色街區風貌維護輔導實施計畫，續為接受民眾申請補助修復範圍內建物，更新活化本縣傳統街區風貌。

(五) 推動沙美老街示範工程案除具體完成 7 棟街屋修復再利用，更期能進一步梳理「個案」執行經驗成為「通案」辦理依據，務實解決傳統街區因建物衰頹衍生之公共安全及衛生等隱患，並為邁向可持續性發展提供有效的政策工具。

- (六) 有關尚義住宅區公辦住宅計畫預計 114 年第一期工程完工啟用後，後續將視第一期計畫執行成效及辦理經驗，作為是否繼續推展後續興建工程之決策參考，未來規劃將提供公辦住宅 200 至 240 戶，期盼形成一定規模之人口聚居，引導發展成一處新興住宅社區，使區內地盡其利，充分發揮公部門落實住宅正義之目的。

六、建築管理

- (一) 賡續推動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傳統建築（租賃）修復再利用工程、傳統建築修復匠師培訓養成計畫。
- (二) 賡續補助各鄉鎮公所辦理頹屋、危屋清理作業。
- (三) 賡續建置金門縣建築管理資訊應用系統歷年資料。
- (四) 精進金門縣建築執照審查無紙化系統，新增使用執照無紙化審查作業，提升系統使用效能。

七、都市計畫

- (一) 持續依都市計畫程序適時檢討，對土地使用作合理規劃。
- (二) 積極推動道路用地及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解除無保留必要之公共設施保留地，以減少民怨，並降低縣府財政負擔；同時利用國有地劃設為公共設施用地，以提升環境品質、健全公共服務機能。

伍、 結語

本處擔負本縣工商、農林、漁牧各項重要產業相關業務推行之任務，並管理縣內都市計畫、建築管理及城鄉發展計畫，所涵蓋之業務範圍，皆與民生所需息息相關。

過去一年，因為新冠病毒防疫期間對地區民生、經濟等發展產生的衝擊，近來更有旱災造成的農業損失，面臨各種考驗，本團隊無不戰戰兢兢，卯足全力，感謝各位議員先進對於本團隊各項因應作為的支持與惕勵，在各位議員督促下，本處當盡心盡力，在有限人力下，充份運用並發揮團隊整體力量，努力創新、精益求精，為富麗農村、協助工商環境發展、建構宜居城市戮力以赴，以符民需。

報告完畢

恭請指導